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要約人或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亦非於任何司法權區構成任何表決或批准的招攬。

倘於任何司法權區發佈、刊發或分發本聯合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構成觸犯當地的適用法律或法規，則不得於有關司法權區發佈、刊發或分發。

**Lotus Atlantic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PFC Device Inc.**  
**節能元件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31)

要約人的財務顧問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的獨立財務顧問

**ALTUS CAPITAL LIMITED**

浩德融資有限公司

聯合公告

- (1)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86條  
由LOTUS ATLANTIC LIMITED以協議安排方式  
將節能元件有限公司  
私有化之建議  
(2)購股權要約  
(3)建議撤銷上市地位  
及  
(4)法院會議及股東特別大會

謹此提述要約人與本公司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之計劃文件，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該建議(包括購股權要約)及該計劃(「計劃文件」)，以及於同日刊發的法院會議通告(「法院會議通告」)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以及有關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六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假座香港柴灣利眾街12號蜆壳工業大廈一樓舉行的法院會議及於同日上午十時正(或緊隨法院會議結束或其續會後)假座同一地點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計劃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鑑於近期2019冠狀病毒疫情發展，以及考慮到最新的《預防及控制疾病(禁止聚集)規例》(香港法例第599G章)及《預防及控制疾病(規定及指示)(業務及處所)規例》(香港法例第599F章)(統稱「該等規例」)，股東不應親身出席法院會議及股東特別大會。任何嘗試親身出席法院會議及／或股東特別大會的人士將被拒絕入場及／或可能被要求離開法院會議及／或股東特別大會的會場，惟在法律允許的範圍內，將獲准透過於會場入口處提交投票紙的方式投票。按照上述方式舉行法院會議及股東特別大會並不抵觸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法律。

本公司謹此提醒股東，行使投票權不一定要親身出席法院會議及／或股東特別大會。

在任何情況下，本公司股東不會被剝奪於法院會議及／或股東特別大會上對所提呈的決議案投票的權利。

股東可透過法院會議及／或股東特別大會的網絡直播參與法院會議及／或股東特別大會，而股東可經Zoom平台(以Zoom會議ID 461 811 8524)或電話會議(電話號碼：+852-3018 9124)參與有關直播，而本公司將按股東要求提供Zoom平台及／或電話會議之密碼。股東可發送電郵至jacky.cheung@smc.com.hk或致電+852-2896 9203以向本公司的Jacky Cheung先生索取有關會議密碼之詳情，亦可於會場入口索取有關詳情。

計劃文件、法院會議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所載的資料，包括(其中包括)法院會議及股東特別大會的舉行日期及時間、法院會議及股東特別大會的舉行目的、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期間、將於法院會議及股東特別大會上考慮的決議案，以及將於法院會議及股東特別大會上實施與2019冠狀病毒病有關的預防措施，均維持不變。代表委任表格仍然有效並適用於法院會議及股東特別大會，而已經提交代表委任表格的本公司股東毋須重新提交表格。

承董事會命  
**Lotus Atlantic Limited**  
董事  
翁國基

承董事會命  
節能元件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周啟超

香港，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五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要約人的董事會包括三名董事，即翁國基先生、鄧自然先生及周啟超先生。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盈邦創業有限公司的董事會包括兩名董事，即翁國基先生及周啟超先生。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蜆壳控股的董事會包括四名董事，即翁國基先生、徐芝潔女士、周啟超先生及李碧玫女士。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Red Dynasty Investments Limited*的唯一董事為翁國基先生。

要約人、盈邦創業有限公司、蜆壳控股及*Red Dynasty Investments Limited*的董事願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與本集團有關者除外)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本聯合公告所表述的意見乃經周詳審慎考慮後方始發表，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內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洪文輝先生及周啟超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翁國基先生及鄧自然先生；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晉光先生、梁文釗先生及范仁鶴先生。

本聯合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聯合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聯合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董事願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與要約人有關者除外)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本聯合公告所表述的意見乃經周詳審慎考慮後方始發表，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內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聯合公告由發表日期起可於GEM之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最少保存七日)及本公司之網站[www.pfc-device.com](http://www.pfc-device.com)內查閱。